

**2024 至 2027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第五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4 年 9 月 19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
旺角政府合署 4 樓
油尖旺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葉傲冬議員，BBS, JP

副主席

蔡少峰議員，MH

區議員

李思敏議員	黃舒明議員，MH, JP	鍾港武議員，BBS, JP
李家軒議員	楊子熙議員，BBS, MH	鍾澤暉議員
孫智敏議員	楊鎮華議員	關煒曦議員
許德亮議員，JP	劉柏祺議員，MH	Aruna GURUNG 議員
陸子峯議員	歐楚筠議員，JP	
黃建新議員，MH	潘景和議員，MH	

增選委員

符迪醫生 張敬龍先生

列席者：

梁詩蔚女士	油尖旺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一)	民政事務總署
李結偉先生	高級工程督察(九龍)	民政事務總署
鄧穎思女士	油尖旺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馮傳宗先生	油尖旺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分區支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許嘉奇先生	油尖旺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分區支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陳榮姿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1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馮迪雯女士	行政主任(策劃事務)1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李錦欣女士	圖書館高級館長(油尖旺區)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陳詠欣女士	圖書館館長 (花園街公共圖書館)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陳熾淇女士	工程師/7(南)	土木工程拓展署
葉沛林先生	署理區域工程師/旺角	路政署
盧振中先生	工程師/九龍 2	渠務署
李永俊先生	工程師/九龍區(分配 1)	水務署
陳福鴻先生	高級結構工程師/F2	屋宇署
余凱逸先生	物業事務經理/工程統籌 22	建築署
陳基華先生	高級物業事務主任/ 工程統籌 22/1	建築署

秘書

陸蓓怡女士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 (區議會) 4	民政事務總署
-------	-------------------------	--------

缺席者：

陳穎存先生	高級城市規劃師/油尖旺	規劃署
翁韻然女士	區域工程師/油尖	路政署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政府部門代表和列席人士出席油尖旺區議會(“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地工會”)第五次會議。他歡迎首次出席會議的增選委員符迪醫生和張敬龍先生。他報告，路政署區域工程師/油尖一職已由翁韻然女士接任，但翁女士因事未能出席會議，由署理區域工程師/旺角葉沛林先生代表出席。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14 及行政主任(策劃事務)13 的職位已分別由陳榮姿女士和馮迪雯女士接任。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油尖旺一職已由陳穎存先生接任。土木工程拓展署改由工程師/7(南)陳熾淇女士代表出席。

議項一：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上次會議記錄無需修訂，獲得通過。

議項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油尖旺區公共圖書館使用概況匯報 (油尖旺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第 31/2024 號文件)

3. 主席歡迎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油尖旺區)李錦欣女士和圖書館館長(花園街公共圖書館)陳詠欣女士。
4. 康文署代表簡介第 31/2024 號文件內容。
5. 委員查詢油蔴地公共圖書館於 9 月 18 日臨時暫停開放的原因，以及何時會重新開放。
6. 康文署代表回應，油蔴地公共圖書館昨天(9 月 18 日)因水管爆裂，出現水浸，需要緊急閉館以進行維修及清理積水。由於部分電梯和電掣亦被浸濕，館方需要確保該等設施安全後才可重新開放。經過昨天的緊急維修和清理，圖書館今早(9 月 19 日)九時已重新開放。雖然尚有少量電腦需待完成檢查才可使用，但圖書館的基本服務已恢復正常。由於昨天情況緊急，未有及時通知委員，以致未能回應市民的查詢，署方表示歉意。下次如再出現臨時閉館的情況，館方定會妥善通知委員。
7. 主席感謝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項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24 年 6 月至 11 月在油尖旺區設施管理的匯報 (油尖旺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第 32/2024 號文件)

8. 主席歡迎康文署油尖旺區康樂事務經理鄧穎思女士、油尖旺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馮傳宗先生和油尖旺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許嘉奇先生。

----- 9. 康文署代表簡介第 32/2024 號文件和投影片(附件一)的內容。

10. 委員的意見和查詢如下：

- (i) 不少居民就區內康體設施因進行翻新維修工程而需要關閉提出意見，例如大角咀游泳池每年都要進行一兩個月的工程，居民認為工程所需物料可預先準備，而清潔工作估計也只需數天。委員詢問能否縮短工期，以盡快重開設施供市民使用。
- (ii) 受櫻桃街公園近足球場的廁所進行翻新工程影響，足球場使用者需要使用較遠的網球場旁邊的廁所和更衣室，希望康文署能增設指示牌。

11. 康文署代表回應如下：

- (i) 康文署恆常為轄下游泳池安排年度維修工程，例如更換池面地磚或維修濾水機房設施等。署方備悉委員希望縮短關閉時間的關注，會於日後規劃年度維修工程時與建築署及機電工程署等部門作出研究，但本年度 10 月 2 日到 11 月 21 日暫停開放以進行年度維修，則屬必要。
- (ii) 備悉在櫻桃街公園廁所維修期間增設指示牌的建議，以指示足球場使用者前往網球場旁邊的廁所和更衣室。

12. 主席感謝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項四：續議事項：

**關注旺角道行人天橋(彌敦道段)綠化狀況
(油尖旺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第 20/2024
號文件)**

13. 主席歡迎：

- (a) 路政署署理區域工程師/旺角葉沛林先生；以及
- (b) 水務署工程師/九龍區(分配 1)李永俊先生。

14. 水務署代表表示，就旺角道行人天橋的永久澆花系統的水錶申請，署方已於 8 月中收妥私人發展商提交的申請文件，有關文件符合署方的要求，因此署方已在 8 月 13 日啟動供水，供天橋上澆花之用。

15. 主席表示委員就此項目沒有跟進查詢，感謝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和跟進此工程項目，他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項五：建議於大角咀埃華街休憩花園加裝閉路電視系統
(油尖旺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第 33/2024 號文件)**

16. 主席歡迎康文署油尖旺區康樂事務經理鄧穎思女士、油尖旺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馮傳宗先生和油尖旺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許嘉奇先生。他表示，康文署和建築署的書面回覆(附件二及三)已於早前發送給委員參閱。

17. 提呈委員補充第 33/2024 號文件的內容，表示埃華街休憩花園的環境較陰暗，例如由大角咀市政大廈望向埃華街和榆樹街交界方向的一大片位置被羅馬廣場兩旁的高大植物遮蔽了光線，但該位置正是花園內的兒童遊樂設施。為令兒童在安全及光線充足的環境下遊玩，有必要進行改善。另外，隱蔽的地方可能會被用作非法用途，例如賭博和胡亂棄置垃圾，所以建議部門於休憩花園加裝具備夜視功能的閉路電視系統。

18. 康文署代表回應，署方日前相約了提呈委員到現場進行視察，發現埃華街休憩花園鄰近位置已有多個政府部門安裝了閉路電視系統，基本上能覆蓋整個休憩花園。再者，署方並沒有安排駐場職員管理此場地，加上受場地空間所限，沒有足夠的空間可以擺放整套閉路電視系統設備。若要安裝整套閉路電視系統，除了攝錄鏡頭外，還需要在室內安裝一個配有空氣調節的監察系統，因此需要一個可以放置相關設備的空間。此外，根據署方記錄，花園在過去一年並沒有發生罪案。鑑於其他部門已在鄰近位置

安裝了閉路電視，現階段署方需要認真審視在現有資源下，是否有必要在此休憩花園加裝閉路電視系統。

19. 委員的意見如下：

- (i) 埃華街休憩花園四通八達。雖然市政大廈四周已有多個政府部門安裝了閉路電視，但現有鏡頭並未能完全覆蓋整個公園，例如榆樹街的出入口即未能覆蓋，加上此休憩花園為 24 小時開放，確實有必要加裝閉路電視以覆蓋整個公園。
- (ii) 康文署指沒有空間放置閉路電視系統設備，但其實多個部門已於花園附近安裝了閉路電視，康文署可以考慮在現有閉路電視系統上加設一兩組鏡頭，以覆蓋整個埃華街休憩花園。委員明白此建議需要其他部門的配合，因此請康文署和建築署向有關部門轉達委員希望完善閉路電視系統的意見，以保障市民安全。
- (iii) 相信康文署所述的監控室和人手是用於實時監控，但其實閉路電視亦能用作錄影，以收阻嚇效果。康文署並不需要安排工作人員日常監控，但當有事發生時，便可查看錄影片段。現時警方亦有在街道上設置鏡頭，這些鏡頭並不需要全部接駁至監控室。現時已有更先進的鏡頭，只需要供電，透過無線連接便能取回片段，康文署可研究此等建議在技術上的可行性。
- (iv) 建議在加裝鏡頭時可考慮現時警方所使用的一長一短鏡頭，兼顧廣角及景深，相信覆蓋範圍會較廣，影像亦較清晰。
- (v) 有委員表示自己是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成員，可協助把在市政大廈外牆增設閉路電視鏡頭的意見轉達食環署和建築署。

20. 康文署代表回應如下：

- (i) 關於在市政大廈現有閉路電視系統上加裝鏡頭以覆蓋整個休憩花園的建議，相信此方案能在

很大程度上解決署方剛才所述的實際困難。如果能在市政大廈加裝一兩組鏡頭，以達到加強保安的目的，署方亦是樂觀其成。

- (ii) 會把委員有關採用較先進攝錄鏡頭的建議轉達署方的技術人員。

21. 主席感謝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項六：改善油麻地咸美頓街休憩花園設施
(油尖旺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第 34/2024
號文件)**

22. 主席歡迎：

- (a) 康文署油尖旺區康樂事務經理鄧穎思女士、油尖旺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馮傳宗先生和油尖旺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許嘉奇先生；以及
- (b) 建築署物業事務經理/工程統籌 22 余凱逸先生和高級物業事務主任/工程統籌 22/1 陳基華先生。

----- 23. 主席表示，康文署和建築署的書面回覆(附件四及五)已於早前發送給委員參閱。

24. 提呈委員補充第 34/2024 號文件的內容：

- (i) 油麻地咸美頓街休憩花園是本區先導微型公園系統項目下的公園之一，開放了約一年，委員收到很多居民和社區不同的持份者，包括油尖旺民政事務處(“民政處”)轄下的東分區委員會，對此公園的意見。花園裡設有一張大枱，佔用了場地相對大的面積，減少了可供居民活動的空間，希望部門考慮提高公園的實用性。
- (ii) 在環境衛生方面，枱面積聚了大量鳥糞，建議部門考慮在大枱和椅子上方加置遮蓋，以改善問題。
- (iii) 長遠來說，建議大枱的枱面採用其他設計，以及加強保養工作，令這個公園能物盡其用。

25. 康文署代表回應如下：

- (i) 感謝民政處協助邀請委員和東分區委員會成員於 9 月 16 日一同進行實地視察。
- (ii) 已備悉加強大枱實用性、增加樹蔭、改用其他物料和維修保養方面的各種意見。署方已計劃於 10 月下旬邀請建築署和「未·共研社」舉行會議，審視在實地視察和是次會議期間收到的意見，在得出改善方案後，會適時在此委員會跟進。

26. 建築署代表回應，康文署、建築署與委員和分區委員會成員於 9 月 16 日到現場進行了實地視察，聽取各持份者對花園設施的意見。如書面回覆所述，大枱和椅子的設計和布局是由「未·共研社」以「搭檯」為主體設計概念。這次收到各方詳盡的意見後，康文署已計劃於 10 月下旬與建築署和「未·共研社」進一步探討改善枱面設計和實用性的方案。建築署亦會繼續密切監督執修工程進度。

27. 委員的意見及查詢如下：

- (i) 感謝兩個部門在收到提呈文件後相約委員和社區持份者到實地視察。相信部門當天聽到社區持份者甚至途經的居民對大枱的意見，希望部門認真考慮各方案，包括移除整張大枱，改為放置較合適的設施，又或是保留大枱的一部分作展示，其餘位置則換上合適的設施。
- (ii) 大枱佔用公園很大部分的活動空間，枱面大得連中間的位置也觸手難及，加上枱面凹凸不平，不利清潔。如不考慮整張移除，可以考慮使用一個透明膠盒把它蓋住，這樣既容易清潔，又方便使用。
- (iii) 當時採用了年輕的創意團隊的設計理念，但未知當時是否有採納地區持份者的意見。然而，現時東分區委員會的意見十分清晰，他們亦收集了很多居民的意見，希望部門能與設計團隊商討，兼顧設施的美觀及實用。
- (iv) 建議部門日後在興建和設計公共設施時，充分諮詢社區的不同持份者。就此個案而言，設計

理念確實充滿特色，但在採納這些創新設計時，也需要兼顧實用性。

- (v) 公園只落成約一年，如提呈文件的附圖可見，除了枱面面積過大外，枱面亦有很多鳥糞，栽種的植物亦聚集了昆蟲，導致枱面的漆面嚴重腐蝕。在中短期措施方面，建議對枱面的漆面進行執修。現時環境衛生較不理想，相信沒有多少市民願意使用。另外，亦建議審視現時的枱面設計和物料是否適合放於露天場地。
- (vi) 查詢「未·共研社」在完成設計後，在公園管理維護上是否仍有角色。
- (vii) 這張大枱的設計理念的確可以凸顯油尖旺的特色，但缺乏實用性。由於使用該公園的多為長者，建議部門因應公園的使用對象，改為設置較適合他們使用的康體設施。
- (viii) 希望能改善椅子的設計。現時的椅子為體積很大的石椅，在夏天炎熱的天氣下，椅子不易散熱，令人無法坐下，而且椅子表面容易積水，建議改善用料，以及加洞以排走積水。

28. 康文署代表回應如下：

- (i) 備悉委員對咸美頓街休憩花園設施的意見，會於 10 月底的會議審視 9 月 16 日的實地視察結果，以及是次會議上的意見和建議，以探討改善方案。
- (ii) 雖然建築期已結束，但「未·共研社」在建築期後仍會繼續回應社區人士的意見，共同商討改善方案。
- (iii) 如書面回覆中提及，當年「未·共研社」進行了一系列的公眾諮詢和研討會，建議現階段着手探討改善方案，以回應市民的訴求。

29. 建築署代表回應如下：

- (i) 咸美頓街休憩花園大枱表面設有高低起伏的方塊，使用金屬作底架，設計概念是組合成社區的概念地圖，並在枱面和椅子表面塗上保護漆

和防塗鴉塗層，作為額外的保護。本署於去年 11 月和今年 1 月已為部分位置進行維修，但情況未如理想。為長遠改善漆面受水氣影響的問題，署方已與康文署作出安排，如預計會有連續十天放晴，便會隨即進行全面維修。

- (ii) 有關椅子散熱的問題，署方已經指示承建商在多個康文署室外的場地進行觀察和量度，發現咸美頓街休憩花園的椅子普遍的表面溫度在夏季和其他室外場地相若，但署方會與康文署及「未·共研社」探討將部分椅子進行重新排列的方案。
- (iii) 本署會進一步提供技術支援和密切監管執修工程。

30. 委員表示，過往的委員會曾討論如何美化和整合區內的公園。雖然此休憩花園的設計概念非常有特色，但美觀之餘亦要兼顧當區居民的實際需要。諮詢工作的重點對象應為使用者，他們應是最有權利反映意見的一羣。另外，若在設計等方面需要再作仔細研究，可以考慮設立工作小組，邀請有經驗的設計師和部門一起到區內研究改善方案。

31. 主席總結說，委員收集了市民的意見，大多對現有設施的設計和實用性存疑，而且大枱枱面很容易積聚鳥糞、樹葉和果子等。歸根究底，是它位於露天位置，建議部門考慮加裝上蓋，強化公園的實用性，亦令環境更為陰涼。

32. 康文署代表備悉主席和委員的意見，會於稍後的會議探討各方案的可行性。

33. 主席感謝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項七： 建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大角咀海輝道公園及海輝道海濱花園寵物友善措施作出諮詢
(油尖旺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第 35/2024 號文件)

34. 主席歡迎康文署油尖旺區康樂事務經理鄧穎思女士、油尖旺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馮傳宗先生和油尖旺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許嘉奇先生。他表示，康文署的書面回覆(附件六)已於早前發送給委員參閱。

35. 提呈委員補充第 35/2024 號文件內容：

- (i) 海輝道遊樂空間自 3 月啟用後，吸引不少居民帶同寵物前往。近日收到居民意見，指現時由屋苑海傍至海輝道遊樂空間的海輝道公園及海輝道海濱花園路段禁止寵物進入，令帶同寵物的人士需要繞路前往，甚為不便，因此希望康文署能開放一條如尖沙咀百週年紀念花園的寵物通道。委員建議就以上的寵物友善措施進行公眾諮詢。
- (ii) 沒有飼養寵物的居民認為，新建成的公園不能開放予寵物進入，否則裡面的沙池恐會成為寵物便溺的地方，導致環境衛生問題。然而，攜帶寵物的人士並非要求開放公園成為一個寵物共享公園，只是希望開放一條通道，讓他們帶同寵物通過，以方便他們前往海輝道遊樂空間。

36. 康文署代表回應，因應提呈委員的建議，若其他委員亦支持，康文署會再次進行公眾諮詢，將兩個康樂場地的「特定位置」劃設為寵物共享公園，這樣既可以尊重有居民不想開放整個海輝道公園的意見，亦可以滿足寵物主人想通過公園前往海輝道遊樂空間的訴求。

37. 委員表示，為免居民誤會署方將開放海輝道公園為寵物共享公園，建議在諮詢時不要使用「寵物共享公園」的名稱，而是使用「寵物通道」，這亦是寵物主人希望達到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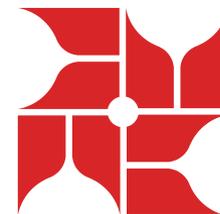
38. 康文署代表回應，自署方在 2019 年推出寵物共享公園計劃後，已有約 170 個公園成為寵物共享公園，而署方亦不再劃設「寵物通道」，而是會在「特定範圍」內設立寵物共享公園。另外，就海輝道公園而言，其兩個出入口較為狹窄，若在該狹窄的路段設立「寵物通道」，恐會引起不同人士關於使用該狹窄通道的爭端。因此，設立「特定範圍」的寵物共享公園而非「寵物通道」，相信會更符合此公園的實際地理環境。因此，稍後在進行公眾諮詢時，仍會使用「寵物共享公園」的字眼，但會在地圖清晰劃出一個範圍，足以讓寵物主人攜同寵物通過。

39. 主席感謝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項八：其他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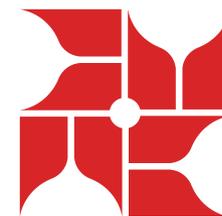
40. 餘無別事，主席宣布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25 分結束。第六次會議將於 2024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2024 年 9 月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第 32 / 2024 號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於2024年6月至11月
在油尖旺區的設施管理匯報



合約管理服務

服務範疇	地點	服務水平
清潔服務	九龍公園	整體服務表現尚算滿意， 整須輔以緊密監管以符合 合約要求。
	油尖旺區	
園藝保養服務	九龍公園	
	油尖旺區	
保安服務	九龍公園	
	油尖旺區	
體育館管理服務	花園街體育館	整體表現滿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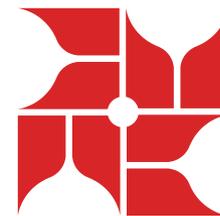
康體設施改善工程

地點	內容	施工日期
九龍佐治五世紀念公園	小徑重鋪地面工程	2024年8月30日完成 8月31日重新開放
聚魚道休憩花園	安裝閉路電視系統工程	2024年9月下旬展開 2025年1月上旬完成
大角咀游泳池	年度維修工程	2024年10月2日至 11月21日暫停開放
櫻桃街公園	洗手間及更衣室的翻新工程	2024年10月上旬展開 2025年4月上旬完成
	暢通易達洗手間的翻新工程	2025年4月上旬展開 2025年5月上旬完成



康體設施改善工程

地點	內容	施工日期
大角咀體育館	多用途主場的翻新工程	2024年11月1日起暫停開放 2025年1月下旬完成
	洗手間及更衣室設施的翻新工程	2024年11月1日起暫停開放 2025年2月下旬完成



綠化工程

植物栽種情況：

i) 喬木	11棵
ii) 灌木	4 280棵
iii) 鋪地植物	1 600棵

移除樹木數量：

i) 受到真菌感染	4棵
ii) 出現結構問題	7棵
iii) 暴雨及強烈季候風影響	2棵

多謝！

建議於大角咀埃華街休憩花園加裝閉路電視系統

就題述議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回覆如下：

康文署一直關注轄下康樂場地的管理。現時，康文署會安排職員和護衛員每日按照既定的巡邏路線，巡視埃華街休憩花園（花園）以確保場地運作及秩序正常，場地當眼處亦已展示防罪信息的橫額及宣傳海報，以加強場地使用者保護個人財物和防止盜竊的意識。

康文署已備悉提呈人於花園加裝閉路電視系統的建議，並會相約提呈人進行實地視察後再作商討。此外，根據康文署紀錄，花園在過去一年並沒有發生罪案事件。雖然如此，康文署會派員加強巡察花園，並繼續與旺角警區保持緊密聯繫，亦已要求旺角警區安排警員加強巡邏花園，希望透過部門之間攜手合作，以維持花園的良好治安。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油尖旺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2024年9月

建議於大角咀埃華街休憩花園加裝閉路電視系統

就題述議題，建築署回覆如下：

本署得悉大角咀埃華街休憩花園管理部門(即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現正初步考慮相關建議，待有關建議進一步落實後，康文署屆時會要求本署提供相關技術意見及支援。本署考慮到該建議項目現正處於非常初步階段，因此將不會派員出席有關會議。

物業事務處第2分處

建築署

2024年9月

改善油麻地咸美頓街休憩花園設施

就題述討論文件的議題及建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回覆如下：

康文署聯同前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建築署及「未·共研社」在咸美頓街休憩花園（花園）進行設施翻新工程，為區內居民和其他使用人士提供優質的公共休憩空間。「未·共研社」透過一系列的公眾諮詢活動，舉辦了多個研討會，並聯繫區內特色手作商鋪的匠人，共同構思花園的設計元素。團隊亦舉辦展覽，展示製成的設計原型，向公眾介紹其設計概念。其中一個重要的設計概念為「搭檯」。設計概念源自於在香港茶樓或茶餐廳用膳，經常需要「搭檯」。改善工程將此場地變成一個在戶外「搭檯」的地方，花園中央位置擺放了一張大檯，並提供特別設計的座位供市民歇息；座位的坐向設計加上寬廣的檯面空間，方便使用者彼此交流及互動。檯面設有高低起伏的方塊，組合成社區的概念地圖。

工程完成後，花園於 2023 年 7 月 1 日起重新開放給公眾使用。在過去一年，相關持份者包括油尖旺東分區委員會就花園的管理及設施，提供了很多寶貴意見供康文署參考及改善。

康文署職員會每天定時巡查花園，如發現設施有損壞，會通知相關工務部門進行維修。有關設施漆面脫落，康文署職員向相關工務部門報告有關情況後，相關工務部門曾於去年 11 月及本年 1 月進行維修。為長遠改善漆面受水氣影響的問題，相關工務部門已安排如有連續十個晴天的時段，便會隨即進行全面維修。

此外，由於場內長有一棵大型榕樹，會有樹葉、果子及鳥糞掉落在檯面及地上的情況。就此，康文署提供合適清潔用品如吹樹葉機及較為長及幼身的清潔用具予員工有效地清潔。

有關對花園內設施事宜的建議，例如桌面設計、椅子散熱及加設健體設施等，康文署已安排提呈人、油尖旺東分區委員會委員及相關工務部門實地視察及整體檢視，並將於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會議上匯報有關檢視的情況。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油尖旺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2024年9月

改善油麻地咸美頓街休憩花園設施

就題述議題，建築署回覆如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聯同前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建築署及「未·共研社」在咸美頓街休憩花園（花園）進行翻新工程，透過公、私營機構及跨界協同設計，推動公共設計創新。由於大檯及椅子的設計和布局是由「未·共研社」以「搭檯」為主體的設計概念，建築署將與康文署、提呈人、油尖旺東分區委員會委員進行實地視察及整體檢視，及後將與康文署聯同「未·共研社」進一步探討各持份者表達的意見，確保與社區建立積極的夥伴關係及與持份者保持正面的交流。

本署將配合康文署為花園內設施的討論提供技術支援，同時本署將繼續密切監督承建商的執修工程進度。

物業事務處第 2 分處

建築署

2024 年 9 月

**建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就大角咀海輝道公園及海輝道海濱花園寵物友善措施作出諮詢**

就題述討論文件的議題及建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回覆如下：

康文署對委員提出開放海輝道公園及海輝道海濱花園給市民攜帶寵物進入的建議持開放及積極態度。

康文署在 2019 年推出寵物共享公園，目的是讓使用者與寵物在共融環境下一同共享公園設施。為配合不同使用者共享公園設施的概念，市民在場內需以帶或繩子牽引其寵物，並加以妥善管束，以免對其他場地使用者及狗隻造成滋擾。由於公眾對開放康文署轄下場地作為寵物共享公園持不同意見，康文署會先諮詢有關區議會及地區人士，若獲得支持，康文署會開放額外場地給市民攜帶寵物進入。

根據記錄，康文署在 2021 年曾因有關持份者的反對意見而擱置開放海輝道海濱花園及海輝道花園（即現時的海輝道公園）為寵物共享公園的建議。因應委員是次提出的建議，康文署會再次進行有關公眾諮詢工作，如相關建議獲得區議員及有關地區持份者的支持，康文署會配合作進一步的跟進工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油尖旺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2024 年 9 月